

科创板第二例罚单！擅动招股书注册稿内容，中信证券“翻车”

国际金融报 王媛媛 07-17 23:40

7月16日晚间，证监会网站连发三份警示函，直指中信证券及其两名保荐代表人，以及科创板拟上市公司柏楚电子。

继中金公司接到科创板首例罚单之后，又一家龙头保荐机构“翻车”了。

7月16日晚间，证监会网站连发三份警示函，直指中信证券及其两名保荐代表人，以及科创板拟上市公司柏楚电子。中信证券本次受罚的原因在于擅自将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注册稿内容进行删减。且提交的多版招股说明书注册稿等签字日期与实际时间不符。



收到警示函一事并未影响柏楚电子的上市进程。分析人士认为，头部券商接连“掉链子”，背后暴露的主要问题还是中介机构的执业能力、风控水平以及责任心存在问题。两家头部券商先后收监管罚单，作为反面教材具有典型性和影响力，对规范中介机构勤勉尽责具有警示作用。

中信证券收警示函

7月16日晚间，证监会网站公布《关于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监管措施的决定》称，因中信证券在保荐柏楚电子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过程中，以落实“对招股书披露内容进行整理和精炼”的问询问题为由，对前期问询要求披露的“综合毛利率、销售净利率及净资产收益率大幅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期间费用率远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等事项的差异原因分析”等内容在招股说明书注册稿(6月28日)中擅自进行了删减。



另外，从7月1日到3日提交的7版招股说明书注册稿及反馈意见落实函的签字盖章日期均为2019年7月1日，日期签署与实际时间不符。

按照《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第七十四条第(一)项、第(二)项的相关规定，证监会决定对中信证券出具警示函。

此外，证监会表示，上述违规事项的发生，反映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存在薄弱环节，责令对内控制度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并于三十日内将整改情况的报告报送监管。

另外两则警示函，证监会分别发给了中信证券保荐代表人朱焯辛、孙守安，以及柏楚电子。

中国证券业协会信息显示，中信证券此次收到罚单的两名保代均有8年以上的从业经验，而取得保代资格已超过三年以上。两名保代都是在中信证券从业多年的员工，期间并未在其他机构任职。

龙头券商接连“翻车”

科创板保荐机构收罚单，中信证券并非首例。近期，在不到两周时间内，监管已开出两例处罚决定。

7月4日，证监会对中金公司及其保荐企业交控科技出具警示函。在这次处罚中，中金公司作为保荐机构，未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擅自改动发行人注册申请文件，因而受到证监会的行政处罚。

证监会认为，违规行为反映中金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存在薄弱环节，因此责令中金公司对内部控制制度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同时，上交所也对中金公司两名保代进行通报批评的处罚，并计入保荐代表人的执业质量评价和诚信档案。

对于头部券商接连收罚单，资深投行人士王骥跃在接受《国际金融报》记者采访时表示：“或是招股书版本传错所致。头部券商接连‘掉链子’，背后暴露的主要问题，还是中介机构的执业能力、风控水平以及责任心存在问题。除受罚的两家公司之外，其余申报科创板的公司中，在第二或三轮问询回复时，第一题往往就是上交所指明发行人在前一轮问询中有漏题、或与之前披露情况不一致的现象。很多并非有意而为之，而是赶时间导致的。”

上市进程未受影响

目前来看，收到警示函一事并未影响柏楚电子的上市进程。

7月16日晚间，证监会官网发文称，按法定程序同意上海柏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两家企业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根据安排，上述企业及其承销商将分别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协商确定发行日程，并陆续刊登招股文件。

武汉科技大学金融证券研究所所长董登新在接受《国际金融报》记者采访时表示：“科创板的审核规则体系，重点放在发行人申报IPO信息的真实性、充分性上，对于信息披露的内容，发行人及其保荐人负有第一责任。一般来说，如若保荐机构单方面存在过失，譬如勤勉职责未到位、绕开发行人私自处置申报材料等，秉持审核程序的公正、公平原则，发行人的申报计划和程序不应受到影响。从逻辑层面来说，企业上市进程未受影响，说明保荐人的违规或犯错，虽有瑕疵，或并未影响到发行人作为IPO主体审核条件的达标，以及企业IPO审核流程的正常进行。”

反面教材颇具典型性

根据证监会的处罚书，上交所发现柏楚电子提交的7版招股说明书签字盖章日期相同，日期签署与实际时间不符。细节把握如此到位，科创板审核的严厉程度可见一斑。

对于上交所对申报材料签署日期等“事无巨细”的严谨审查，董登新指出，与传统IPO审核不同，科创板IPO的审核重点并非简单根据财务报表指标的优劣来判断企业成色：第一，有无达到科创板发行上市门槛，以及科创含金量如何，可做初步判断。第二，审核企业信息披露的合规性、合法性，以及推论是否合乎逻辑，是否符合准确性、真实性、完整性、充分性等条件。

基于此，上市公司信息造假会越来越难。相较主板，科创板包容性好，跨入的门槛并不高，但对材料的真实性审核会非常严格，以后企业造假的成本会越来越高。

董登新告诉《国际金融报》记者，像中金公司、中信证券这样的龙头券商收罚单，作为反面教材拥有足够的代表性以及充分的影响力，具有较好的警示作用。可以提醒其他券商，更为端正申报工作勤勉尽责的态度，避免不应出现的疏忽或疏漏，从中吸取经验教训，进一步压实自身职责。

上半年IPO赚5亿元

中信证券于7月12日晚间披露业绩快报，公司2019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218.59亿元，同比增长9.33%；净利润64.46亿元，同比增长15.83%。

从投行数据来看，今年上半年，中信证券龙头实力稳固，主承销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1.23亿元，同比增近三成，市场份额从10.34%增至15.70%，成为上半年主承销收入市场份额唯一超10%的券商。

数据显示，上半年中信证券共保荐了10单IPO项目(其中3单为联席保荐)，去年同期为7单业务。上半年中信证券共获4.89亿元首发收入，其中宝丰能源一单IPO项目为其带来1.19亿元的承销及保荐收入。

上交所官网显示，目前已受理的中信证券科创板保荐项目有11单，在保荐机构中排名第三位，累计融资金额126.61亿元。其中，4家企业注册生效，5家企业已问询，2家企业已受理。

(国际金融报记者 王媛媛)

分 享